



中華民國養鵝協會

113 年度國產鵝肉多元行銷活動  
『2024 金牌燒鵝爭霸賽戰』

簡章

報名期限至 113 年 11 月 20 日(三)止

指導單位：農業部

主辦單位：中華民國養鵝協會

承辦單位：社團法人中華美食交流協會

贊助單位：味丹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社團法人中華美食交流協會

242 新北市新莊區中榮街 124 號 2 樓

諮詢電話：(02) 2277-9596 秘書處

諮詢信箱：cgaorg@gmail.com

## 壹、前言

112 年國人恢復聚餐活動，盤點鵝肉消費模式，大眾消費多為鹽水鵝、燻鵝、茶鵝等，臺灣年產肉鵝 400 萬隻，從肉鵝到鵝肉能夠 24 小時完成屠宰，鵝肉品質優，

亟需開發推廣更多新吃法，新口味的鵝肉產品。為推廣國內鵝肉產銷成長，農業部特別委託中華民國養鵝協會舉辦國產鵝肉多元行銷活動，希望透過行銷活動提高鵝肉產品曝光率和刺激鵝肉銷售成長，促進產業永續經營。

為行銷推廣國產鵝肉，結合秋冬季節及節慶燒鵝推廣，規劃金牌燒鵝評選活動並配合活動票選抽獎，活絡及提升鵝肉產品產值及多元推廣，刺激鵝肉銷售成長。

## 貳、辦理單位

指導單位：農業部

主辦單位：中華民國養鵝協會

執行單位：社團法人中華美食交流協會

贊助單位：味丹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參、競賽內容

### 一、參賽資格：

- (一)凡擅廚藝、喜愛料理之單位、個人皆可報名參加；每一組以兩人為限。
- (二)單位報名(店家、法人)，需有商業登記、公司登記、營業登記證明文件或合法攤販證之營業店家。
- (三)個人報名(自然人)，只要年滿 18 歲之民眾，皆可報名參加。

### 二、競賽說明：

- (一)比賽主題『燒鵝』，『鵝』為主要食材。
- (二)『掛爐』請自行準備(含炭火或瓦斯)。
- (三)慣用器具、刀具、展示盤具請自行準備。
- (四)評審階段，請務必要進行『菜餚說明』，介紹菜品特色或是菜品故事  
(例如：特製作法、選鵝條件等)

### 三、競賽獎勵：

凡報名參賽者，當天於賽事結束後將補助每隊新台幣 2,000 元整(名額有限，限前 10 組)。

#### 四、競賽時程：

項目	時間	說明
報名日期	113年10月30日至113年11月20日止	以實際收件為憑，請於期限內繳交報名表
競賽日期	113年12月07日(六)	
競賽時間	14:00-20:00	
競賽地點	地點：漁人町日本星光市集(前方停車場) (台中市南屯區環中路四段2號)	

★以上時間為暫定，正確期程以活動網為準

#### 五、競賽方式：

項目	方式	備註
資格審查	收件後經審查如缺資料者，以電話通知，於2日內完成補件作業，未在期間內完成補件視同放棄。	
競賽 (試吃評分)	依據參賽者報名時所列出之料理，進行現場評選。 ★每道料理分2盤(評審、展示)。 ★評審試吃：試吃料理之份量以5人份為主。 ★展示料理：展示料理之份量，選手自行設計。	取4家 頒發優勝
注意事項	(一)自行準備參加競賽之菜品及備足試吃、展示份量至評選會場。 (二)競賽當天現場試吃完後評分，當天公布入選名單。 (三)自行準備足夠之人力於會場執行評審試吃及產品介紹之工作。 (四)參賽者必須全程參加製作與展出，不得遲到或早退，違者或逾時則取消其參賽資格。 (五)承辦單位僅提供評審試吃之餐具。 (六)此次比賽作品僅在攤位上提供民眾試吃。 (七)選手可攜帶半成品進場。	

#### 六、現場賽制：

- (一)所有食材、調味料須參賽者自行準備。
- (二)大會提供設備及器具不得損毀或遺失，其餘器具、餐盤及裝飾品，若有需要可自行準備。

(三)除大會提供之基本爐具、廚具等器具如不敷使用，皆須自行攜帶，現場備有 110V 插座 2 個。

(四)選手進場時，先行檢查大會所提供之器具，若無異議進入比賽中，不得再次申請補發。

(五)參賽者須於競賽當日依指定時間完賽及展示擺設(180x60CM)。

(六)參賽所使用之原料或食品添加物，皆需符合衛生福利部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相關規定；主辦單位將於競賽現場抽檢參賽單位使用之器具與食材是否符合規定，主辦單位有權逕予取消未符規定者之參賽資格。

(七)由評審團根據評分標準，將分數加總依成績高低，選出 4 名優勝者。

#### 七、賽場所提供之設備器具

品名	數量	品名	數量
工作臺(3*6 尺)	1 個	餐巾紙	1 包
快速爐	1 個	麻布手套	2 雙
品評用餐具	1 組	乳膠手套	5 雙
抹布	2 條		

#### 八、評分方式：

(一) 評審組成：邀請 5 名餐飲專業人士擔任專業評審

(二) 評分標準：採試吃評分方式，分數權重配如下(總分為 100 分)

評審評分表

項目	比重	說明
外觀	35%	色澤、形狀
口感及味道	35%	調味及口感、美味度
販售價位	15%	價位合理性
製程及衛生安全	15%	製作過程之衛生、用料符合食品安全、調理時間掌握、個人衛生、場地清潔及場地復原
合計		100

備註說明：參賽者工作臺的環境清潔及食材使用衛生(依中餐烹調技術士丙級檢定標準)，包含製作過程之衛生是否造成食材浪費、個人衛生、場地清潔及場地復原等項目，皆列為扣分項分之一，將由專業評審於競賽現場審查，若有違反前述事項，視違反情節狀況斟酌扣分，最高扣分 10 分。

\* 參賽者須尊重評審團之評定結果，不得異議

#### 肆、獎勵辦法

共取四名，於當天評比後公布名次，現場進行頒獎典禮。

金牌 獎金新台幣 15,000 元；獎盃乙座。

銀牌 獎金新台幣 12,000 元；獎盃乙座。

銅牌 獎金新台幣 10,000 元；獎盃乙座。

人氣獎 獎金新台幣 8,000 元。

#### 伍、競賽流程

時間	流程	執行內容
14:00-14:40	選手報到 設備進場	簽到作業 設備定位/攤位定位
14:40-14:50	賽事說明	宣達賽事相關事宜 & 抽籤評審評選順序
14:50-15:00	設備檢查	參賽單位請檢查大會提供之設備是否齊全
15:00-17:00	比賽開始	於限定時間內完成菜品 並送至展示桌擺設及評審區
17:00-18:00	評審評比	每一參賽隊伍評選時間為 10 分鐘 含介紹菜品特色或是菜品故事 並於時間內完成評審分切試吃
18:00-19:30	頒獎	公布得獎名單

#### 陸、宣傳策略

- 一、參賽者須提供主辦單位宣傳素材，由主辦製作 EDM 於網路宣傳曝光。
- 二、參賽者皆需提供主辦單位『優惠方案』，總價值須達新台幣 1,000 元，作為網路票選活動抽獎禮券，提升店家知名度。

#### 柒、推廣活動

- 一、競賽當天提供參賽者之店家攤位乙攤，店家自行推廣、展示布置及販售。
- 二、攤位說明：
  - (一)每個攤位一桌兩椅(不含桌布)。
  - (二)店家名輸出。
  - (三)攤位可推廣、展示、試吃及販售。
  - (四)提供電力 110V 。
- 三、網路票選抽獎活動：
  - (一)藉由粉絲專頁開獎方式抽出中獎者。
  - (二)每周一次抽出 2 名，直到禮券發送完為止。

四、開放參賽者自由報名免費攤位乙攤，攤位有限，如組數過多，由主辦單位抽籤決定

(一)日期：113年12月21日(六)-12月22日(日)

(二)地點：台北希望廣場農民市集(台北市中正區北平東路31號希望廣場)

五、台北希望廣場農民市集舞台宣傳活動

## 捌、報名方式

一、親送或郵寄報名：

自113年10月30日至113年11月20日止，備妥相關報名資料後親送或郵寄方式。

收件單位：社團法人中華美食交流協會

收件地址：242新北市新莊區中榮街124號2樓

二、網路報名：備妥相關報名資料上傳至報名信箱：[cgaorg@gmail.com](mailto:cgaorg@gmail.com)

三、注意事項：

(一)報名者須於報名後次日起三日內主動以電話連繫本活動小組，以確認完成報名無誤。

(二)活動專線：02-2277-9596(週一至週五 9:00~17:00)。

(三)經檢舉報名不實者，主辦單位有權取消參賽及得獎資格。

## 報名表

因『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規定，請同時填寫『原創切結書、著作權及肖像權使用授權書』並詳閱後簽名，與報名文件一同提交，謝謝。

<b>參賽編號</b>	(主辦單位填寫)		
<b>參賽者姓名</b>		<b>Line ID</b>	
<b>身份證字號</b>		<b>出生年月日</b>	
<b>連絡電話</b>		<b>電子信箱</b>	
<b>聯絡地址</b>	□□□		
<b>注意事項 (請勾選)</b>	<input type="checkbox"/> 本人參加「 <b>金牌燒鵝-鵝霸王爭霸賽</b> 」廚藝競賽活動，本人保證已確實了解活動簡章和公告之規定，並同意遵守各項規定。  1. 本人具結上述各項資料正確無誤，以及所參加比賽之作品系本人之原創著作，且不曾對外公開發表，如有不實，願負全部之法律責任。 2. 本人同意上述參賽作品之相關資料，無償提供主辦單位用於未來製作活動成果報告書、展示及未來集結成冊出版之使用。 3. 本人(團隊)同意本創意作品之相關內容授權主辦單位提供給相關單位(例如縣市政府)參考應用於地方發展上。 4. 參賽選手於比賽當日，攜帶個人身分證件以供查驗。  聲 明 人           ： (簽名及蓋章)		
<b>參賽者身分證粘貼頁</b>			
身分證 正面/反面			

## 菜餚說明

店家名稱	
菜名	
特色介紹	

## 宣傳計畫

宣傳素材 (如：EDM)	
優惠方案 需總價值達新台幣1,000元	



## 附件一

### 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

本同意書說明 金牌燒鵝-鵝霸王爭霸賽（以下簡稱本賽會）將如何處理本賽會表單所蒐集到的個人資料。

當您簽署本同意書時，表示您已閱讀、瞭解並同意接受本同意書之所有內容及其後修改變更規定。若您未滿二十歲，應於您的法定代理人閱讀、瞭解並同意本同意書之所有內容，並遵守以下所有規範。

#### 一. 基本資料之蒐集、更新及保管

1. 本賽會依據中華民國「個人資料保護法」與相關法令之規範下蒐集、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
2. 請於報名參賽時提供您本人正確、最新及完整的個人資料。
3. 本賽會因執行業務所蒐集您的個人資料包括姓名、電話、電子信箱、地址等。
4. 若您的個人資料有任何異動，請主動向本賽會申請更正，使其保持正確、最新及完整。
5. 若您提供錯誤、不實、過時或不完整或具誤導性的資料，您將損失相關權益。
6. 您可依中華民國「個人資料保護法」，就您的個人資料行使以下權利：  
(1)請求查詢或閱覽。(2)製給複製本。(3)請求補充或更正。(4)請求停止蒐集、處理及利用。(5)請求刪除。

但因本賽會執行職務或業務所必須者，本賽會得拒絕之。若您欲執行上述權利時，請參考本賽會個人資料保護聯絡窗口聯絡方式與本賽會連繫；因您行使上述權利，而導致權益受損時，本賽會將不負相關賠償責任。

#### 二. 蒐集個人資料之目的

1. 本賽會為執行競賽及訓練推廣目的需蒐集您的個人資料。
2. 當您的個人資料使用方式與當初本賽會蒐集的目的不同時，我們會在使用前先徵求您的書面同意，您可以拒絕向本賽會提供個人資料，但您可能因此喪失您的權益。

#### 三. 基本資料之保密

您的個人資料受到中華民國「個人資料保護法」與相關法令之規範保護及規範。本賽會如違反「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或因天災、事變或其他不可抗力所致者，致您的個人資料被竊取、洩漏、竄改、遭其他侵害者，本賽會將於查明後以電話、信函、電子郵件或網站公告等方法，擇適當方式通知您。

#### 四. 同意書之效力

1. 當您勾選「我同意」並簽署本同意書時，即表示您已閱讀、瞭解並同意本同意書之所有內容，您如違反下列條款時，本賽會得隨時終止對您所提供之所有權益或服務。
2. 本賽會保留隨時修改本同意書規範之權利，本院將於修改規範時，於本賽會承辦單位網頁(站)公告修改之事實，不另作個別通知。如果您不同意修改的內容，請立即與本賽會窗口聯繫。否則將視為您已同意並接受本同意書該等增訂或修改內容之拘束。
3. 您自本同意書取得的任何建議或資訊，無論是書面或口頭形式，除非本同意書條款

有明確規定，均不構成本同意條款以外之任何保證。

#### 五、準據法與管轄法院

本同意書之解釋與適用，以及本同意書有關之爭議，均應依照中華民國法律予以處理，並以臺灣臺北地方法院為管轄法院。 我已閱讀並接受上述同意書內容

選手簽名(請親簽)

1 1 3 年

月

日

附件二

原創切結書

立書人：\_\_\_\_\_

立書人等為參加 中華民國養鵝協會

(下稱「主辦單位」) 所主辦 金牌燒鵝-鵝霸王爭霸賽

一、茲切結所提之參賽創新作品乃係立書人等原創並未抄襲他人。

二、日後若經查明立書人等之參賽作品確係部份或全部抄襲他人，立書人等之參賽資格，所獲頒之獎金資格應立即取銷。並立即將所領取之獎金歸還主辦單位。

三、若因立書人等抄襲他人創意而致主辦單位須向第三人賠償或導致其他損失，立書人等應負賠償主辦單位之責。

四、立書人等保證擁有或有權使用其所創作之「參賽作品」之智慧財產權並保證所創作之「參賽作品」不侵害任何人之智慧財產權。

此致

中華民國養鵝協會

立書人簽章：\_\_\_\_\_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月 日

附件三

著作權及肖像權使用授權書

立書人：\_\_\_\_\_

茲就本人參與主辦單位所舉辦之競賽活動文字與作品資料，本人同意以下事項：

本人授權在本次活動中所拍攝有關文字、相片及肖像，均可在主辦單位網站及相關刊物使用。主辦單位就該著作全部享有完整之著作權。

本人瞭解並同意上述授權。

此致

中華民國養鵝協會

立書人

姓名：\_\_\_\_\_

法定代理人：\_\_\_\_\_

\*填寫說明：本活動對象若為十八歲以下，須得法定代理人之同意。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月 日

## 金牌燒鵝-鵝霸王爭霸賽

### 文件檢核表

參賽資料要寄送前，請再次確認以下相關資料是否準備完成，並將本表單放置所有文件最上方，以便審查人員確認。

選手姓名	
聯絡電話	

※ 文件擺放順序如下

項目	是否完成	說明
檢核表		
報名表		
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		附件一
原創切結書		附件二
著作權及肖像權使用授權書		附件三